

# 我县交警全力应战“灿鸿”保平安

通讯员 董玲玲 吴钢

今年第9号台风“灿鸿”于7月11日16时40分前后在舟山市朱家尖沿海登陆,针对此次台风强度强、影响大的情况,大队高度重视,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县公安局的统一部署,全力应战,确保辖区道路安全畅通。

7月10日下午4时半,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大队长张齐召召集中队队长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抗台工作,要求各中队领导迅速传达全体民警抗台措施,树立“当前压倒一切的工作目标”抗台精神,克服麻痹大意的思想,按照防御台风的工作部署要求,全面启动防台应急预案,做好各项安全保障准备工作和措施。10日晚18时起,接县公安局抗台指示要求,全体警员严阵以待,随时做好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的准备工作,确保

在紧急情况下能迅速集结到位,坚决杜绝接警不及时的现象发生。

大队时刻关注天气变化情况,合理安排勤务,10日后半夜,受台风“灿鸿”影响,我县境内出现强降雨恶劣天气,导致新昌江水位、辖区多地水库水位暴涨,县乡多处公路出现积水、塌方现象,严重影响道路通行。截至11日上午,长茅公路、曹州公路、江拔线等多处路段已中断通行。大队领导率警出动,顶风冒雨亲战一线,重点对易出现积水、滑坡、坍塌、树木吹断等路段加强巡逻力度,对发现有重大隐患的路段及时设置警告标志等防护措施,全体民警、协警兵分多路分布到新大线、唐石线、江拔线等限行路段周边指挥交通秩序,并设置交通安全警示牌,警示劝阻过往车辆绕

道通行。至11日下午4时半许,还有4条县道未通行,分别是新大线、唐石线、里官线、王金线。至7月13日,除江拔线曹州桥路段限制10吨以上货车通行外,基本通车。

为确保路况信息及时让民众知晓,大队在全线作战的同时,通过“新昌交警”微信公众号平台“新昌路况播报”实时播报路况信息,第一时间将第一手路况信息传报、预警群众,提醒出行安全。抗台期间,共累计播报路况信息50余条。台风“灿鸿”来临期间,大队共出动警力345人次,警车103辆次,疏导车辆15000余辆次,未发生因台风引起的大面积堵塞情况。风大雨急中,新昌交警用钢铁般的意志为群众出行保驾护航,拉得出打得响,展现公安交警铁军形象,交出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 件件有落实 事事有回音

大队圆满完成年度人大、政协建议、提案承办工作

通讯员 陈勇 吴钢

在2015年召开的新昌县十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政协九届四次会议上,涉及到交警大队工作的提案共有89件。为了办理好这89件提案,大队分别根据主办、会办、协办等不同情况,采取了各项有效措施,创新方式,认真地一一进行了答复,办结率达100%,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大队把办理工作与转变作风、促进工作、树立形象紧密结合起来,专门召开了大队班子成员会议专题研究制定了具体的办理措施。对县人大、政协提交的每一份提案,首先由大队班子成员传阅,并召开队委会集体讨论,针对政协委员每件提案的具体内容,进行深入分析和认真研究。在此基础上,查明事实,找准原因,区分责任,研究措施,明确办理要求。大队分管领导对办理工作具体负责,检查指导工作开展;大队办公室及时调度提案办理情况,实行建档管理,逐步建立和形成了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责任明确、分工具体、办理及时、工作规范”的提案办理机制,真正把办理工作当作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有力地推动了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地顺利开展。

在人大、政协的建议、提案办理中,大队决不敷衍应付,而是在解决实际问题上狠下功夫,务求质量高。在办理过程中,大队积极协同其他办理部门,通过上门协商、邀请座谈或实地调研等方式,向代表、委员和社会通报办理情况,充分听取建议提案人的意见,并适当邀请有关媒体和记者随同采访报道,力争面谈率达100%。在形成初步的答复意见后,大

队再次与建议提案人面谈,征求建议提案人的意见,并在得到建议提案人满意的答复后才形成正式材料上报县局。大队力求每一件答复都让建议提案人满意,凡是代表、委员不满意或有异议的,进一步征求意见并加以改进,争取答复满意率达100%。

在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中,大队按照“不误时、不误事”的要求,及时、认真、审慎、负责地对待每一件政协提案,并将办理情况及时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反馈。承办过程中坚持依法办理,落实了“又好又快”的基本要求。提高了办复质量,对提案中所提问题解决和基本解决的比例达到了90%,其余10%待条件成熟后立即解决。对暂不能解决的事项,实事求是的向代表和委员作出了解释和说明,取得了代表、委员们的理解和支持。

大队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与当前各项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紧密结合起来,坚持便民利民原则,举一反三,稳步推进。针对代表和委员普遍反映的、人民群众普遍关注交通管理问题,除在办理工作中加强制度、机制建设外,在日常交通管理工作中更是把这些问题作为重点工作来加强管理,力求通过提案办理工作与日常交管工作的有机结合,有效地推动我县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结合代表、委员的建议提案,大队对七星新区交通信号灯设置问题、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学校交通安全问题、驾考便民措施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协同有关部门进行了整改,并实施了一系列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及交通安全、交通法规宣传活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 交警进企开课

近日,县交警大队副大队长石青中走进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给该公司全体员工上一堂交通安全课,宣传文明交通理念,倡导文明出行。

(通讯员 吴钢 张永锋 摄)



##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 中国公民 国内旅游文明行为公约

营造文明、和谐、的旅游环境,关系到每位游客的切身利益。做文明游客是我们大家的义务,请遵守以下公约:

- 1.维护环境卫生。不随地吐痰和口香糖,不乱扔废弃物,不在禁烟场所吸烟。
- 2.遵守公共秩序。不喧哗吵闹,排队遵守秩序,不并行挡道,不在公众场所高声交谈。
- 3.保护生态环境。不踩踏绿地,不摘折花木和果实,不追捉、投打、乱喂动物。
- 4.保护文物古迹。不在文物古迹上涂刻,不攀爬触摸文物,拍照摄像遵守规定。

5.爱惜公共设施。不污损客房用品,不损坏公用设施,不贪占小便宜,节约用水用电,用餐不浪费。

6.尊重别人权利。不强行和外宾合影,不对着别人打喷嚏,不长期占用公共设施,尊重服务人员的劳动,尊重各民族宗教习俗。

7.讲究以礼待人。衣着整洁得体,不在公共场所袒胸赤膊;礼让老幼病残,礼让女士;不讲粗话。

8.提倡健康娱乐。抵制封建迷信活动,拒绝黄、赌、毒。



摄影:郭志贵